

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

渝（忠）环准〔2025〕14号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田分公司重庆气矿：

你单位报送的池34井排水采气地面工艺适应性改造项目（项目代码：2507-500233-04-02-249115）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申请表及相关资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我局原则同意中煤科工重庆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2028031195）编制的《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田分公司重庆气矿池34井排水采气地面工艺适应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结论及其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一、项目的建设内容和建设规模：本项目为技术改造项目，位于重庆市忠县善广乡柏林村4组，利用池34井站场（面积约3535m²）及其放空区场地（面积约169m²）实施池34井复产地面流程改造。项目拟新增一台气举压缩机撬及其配套管线对池34井进行气举采气工艺流程改造；新增一套气液分离器，更换站内气田水至污水池管道及气田水潜水泵对池34井气田水回注系统进行适应性改造；新增井口截断装置2套；出站新增发球装

置 1 套。项目实施后恢复池 34 井产气规模 $4 \times 104\text{m}^3/\text{d}$ 至 $6 \times 104\text{m}^3/\text{d}$ ，产气通过已有输气管线输送至下游池 11 井，分离气田水依托同站场内池浅 3 井配套的污水池暂存，并通过管线回注至池浅 3 井。项目总投资 42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 万元，占总投资的 0.95%。

二、项目建设与运营管理中，必须认真落实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减少污染物产生和排放，重点应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严格执行《重庆市环境保护条例》、《重庆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等相关要求，加强环境管理，文明施工。开挖土方应及时回填并压实，定期对干燥作业面洒水除尘，防止扬尘污染；加强运输管理，对运输车辆进行密闭、遮盖等措施进行防尘；加强施工机械管理维护，减少燃油机械废气对环境的污染。运营期加强检修以及超压时的紧急放空管理，确保管线等少量天然气经过放空火炬点火燃烧排放，以降低温室气体排放量。

（二）严格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生活污水依托当地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处理，站场内管线试压废水通过简易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就近通过沟渠排入王家河，机械冲洗等施工废水通过沉淀池收集沉淀后用于洒水抑尘，不得随意排放；施工结束后对沉淀池进行回填并恢复原状。运营

期气田水经水泵通过无缝钢管运至厂内池浅3井污水池,再通过自流方式回注至池浅3井,应确保运营期产生的气田水回注至池浅3井合理可行。

(三)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严格落实《重庆市噪声污染防治办法》、《重庆市环境保护条例》等相关规定,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保养,并采取减振、降噪等措施;合理安排作业时间,合理布局施工机械,禁止夜间进行作业;现场运输车辆严禁鸣笛。运营期压缩机增加隔音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

(四) 严格落实固废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施工产生的施工废料进行清理并集中收集,废包装材料、废阀门、废金属收集后回收利用;废电阻、废变送器、清管产生的少量铁屑,统一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

(五) 严格落实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相结合的原则,严格落实源头控制和分区防治措施,做好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厂区采取分区防渗措施,注气压缩机区、排水采气工艺装置区等区域作为重点防渗区,采用P8等级混凝土+2mmHDPE膜(涂层)防渗结构,满足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m$,

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7} \text{cm/s}$ 要求; 分离区转水泵区域、输水管线(明管)沿线、分离器装置检修区等作为一般防渗区, 采用抗渗混凝土面层(厚度 300mm, 抗渗等级为 P6)、基层+垫层、原土压(夯)实, 并采取相应防腐措施, 满足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text{m}$, 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7} \text{cm/s}$ 要求。定期维护相应分区防渗措施, 维持相应防渗区的防渗能力。同时, 定期开展地下水跟踪监测, 建立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定期对重点区域、重点设施开展隐患排查。

(六) 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工程设计、施工和运行应严格执行国家相关安全规范和要求。建立健全风险防范管理制度, 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管理, 编制突发环境风险评估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 并将地下水风险纳入环境风险事故评估体系; 采气站按照规范设置消防设施并完善安全截断系统, 站场周围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并告知附近居民可能性危险、危害及安全注意事项; 运营期按照有关规定建立健全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定期对站场及管线进行巡检, 检查设备及管线有无漏点, 确保其设备完好, 无泄漏发生。加强采气站管理, 确保采气站周边的防护距离符合《石油天然气工程设计防火规范》(GB50183-2015) 的相关要求。

三、该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

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项目竣工后，你公司须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公示期满 5 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应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验收等相关信息。

四、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依法重新报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该项目方开工建设的，其环评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本批准书内容依据你公司报批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推荐方案预测的环境状态和相应条件作出，若项目实施或运行后，国家和重庆市提出新的环境质量要求，或发布更加严格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或项目运行出现明显影响区域环境质量的状况，你公司有义务按照国家及重庆市的新要求或发生明显影响环境质量的新情况，采取有效的改进措施确保项目满足新的环境保护管理要求。

六、请忠县善广乡人民政府和忠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负责该项目环境保护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忠县生态环境局（盖章）

2025 年 8 月 19 日

抄 送：忠县善广乡人民政府，忠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中煤科工重庆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